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 9 月 22 日下午，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后，在上海市福州路 666 号华鑫海欣大厦 18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公司股东监事龙海彧先生、赵益美女士由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公司职工监事谈仁良先生由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产生。

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谈仁良先生主持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全体监事选举龙海彧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6 年 9 月 24 日